

# 臺東縣稅務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04 月 09 日

發文字號：東稅地字第 1156150688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示送達地價稅繳款書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 78、80 及 81 條。

公告事項：納稅義務人董玲（如附表）因行蹤不明，致地價稅繳款書無法送達，請自公告之日起 60 日內逕向本局地價稅科洽領。



序號	稅目	年期	管理代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國外地址
	地價稅	113	V940455113010250 01600094	董玲	V29000****	309 N LINCOLN AVE MONTEREY PARK CA. 91755
	地價稅	114	V940455114010250 01600004	董玲	V29000****	309 N LINCOLN AVE MONTEREY PARK CA. 91755

台後名

代理局長 張於節

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 
授權科室主管判發